

立法會專責委員會將傳召另外三人出席研訊

\*\*\*\*\*

下稿代立法會秘書處發：

立法會公營房屋建築問題專責委員會今天（四月二十八日，星期六）決定傳召另外三名證人，在前房屋委員會主席王葛鳴及房屋局局長黃星華分別於五月五日及五月十二日出席專責委員會公開研訊之後，向專責委員會作供。詳情如下：繼黃星華之後作供的是羅范椒芬，她曾於一九九六年房屋署進行部門工作流程改良研究期間擔任該署副署長（房屋管理及工程）。其餘兩人是在 1995/96 至 1999/2000 期間先後擔任房屋委員會建築小組主席的何承天（1995/96 的小組主席）及林濬（繼何承天之後擔任小組主席）。

專責委員會將會於下星期六（五月五日）繼續就天頌苑、沙田第 14B 區第二期、東涌第 30 區第三期及石蔭邨第二期的公營房屋建造問題進行研訊。

完

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六）